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73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度预计融资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彤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50,830 万元	是	否
上海彤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54,510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27,05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4.2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2026 年 10 月 19 日，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两份《保证合同》,分别为子公司彤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程化学”)、子公司上海彤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彤程电子”）同该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的贷款本金分别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人民币 6,000 万元。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包括已设、本年度新设或收购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该额度涵盖原有担保展期、续保情形，担保范围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0,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48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2026 年 5 月 9 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彤程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彤程新材关于 2026 年度预计融资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彤程新材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彤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直接持股 100%	91310120575814857P
法人	上海彤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公司直接持股 100%	91310116MA1JDC4X5E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彤程化学	182,357	82,575	99,782	109,918	4,449	177,174	81,389	95,785	109,899	3,706
彤程电子	260,935	160,194	100,740	54,437	12,186	242,769	154,027	88,742	50,746	-2,32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签署日期	担保范围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是否有反担保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彤程化学（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5,000万元	2026年10月19日	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彤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	6,000万元	2026年10月19日	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规划。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发生，该额度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后提请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额度时认为，被担保对象是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是保障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融资的必要条件，且财务风险处于

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27,050 万元，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4.24%。除上述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